

证券代码：831622

证券简称：攀特电陶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范景波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第三届监事会换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提名王艳、沈忆宁2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同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构成第三届监事会成员。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0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攀特电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25日